

桑植县龙鹤风电场项目土地报批技术服务（第二次）竞争性磋商邀请公告

（招标编号：HNXZ-2022-ZB04-XMZB-1151-5）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桑植县龙鹤风电场项目土地报批技术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2.92 万元，招标人为湖南湘投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桑植县龙鹤风电场项目位于张家界市桑植县人潮溪镇，装机容量 50MW，新建 1 座 110KV 升压站及运行管理中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桑植县龙鹤风电场项目土地报批技术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桑植县龙鹤风电场项目土地报批技术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它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完成服务等承担项目的能力；

2、资质要求：具备土地学会颁发的土地规划机构乙级及以上资质。

3、财务要求：2022 年以来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经营状况良好，2022 年内财务未亏损，提供企业 2022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4、业绩要求：供应商近五年（投标截至时间前 60 个月，下同）至少具有 2 个土地报批项目业绩，并已取得土地报批批文；须提供合同扫描件（至少包含合同封面、合同买卖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日期、服务范围等内容）、土地报批批文；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

5、信誉要求：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6、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其他要求：（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投标；

（2）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1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1 月 29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1、凡有意参加磋商采购活动的，请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29 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北京时间)，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个人身份证到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 1139 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2057 室（详细地址）购买磋商文件。2、磋商文件每份人民币 600 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08 日 14 时 00 分

递交方式：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 1139 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2049 开标室。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08 日 14 时 00 分

开标地点：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 1139 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2049 开标室

七、其他

- 1、采购项目名称：桑植县龙鹤风电场项目土地报批技术服务（第二次）
- 2、委托代理编号：HNXZ-2022-ZB04-XMZB-1151-5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采购项目预算：12.92 万元
- 5、采购项目概况：桑植县龙鹤风电场项目位于张家界市桑植县人潮溪镇，装机容量 50MW，新建 1 座 110KV 升压站及运行管理中心。
- 6、采购范围：
桑植县龙鹤风电场项目风电场机位点、升压站的土地报批直至省自然资源厅下发缴费通知单并取得湖南省人民政府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审批单（或《农转建审批单》、《永久用地审批单》）及相应所需的过程必要文件报告与批文）。
承担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审查、采购人上级单位及外部审查（咨询）、专家评审（含采购人上级单位、行政主管部门等组织的专项评审会）等专题报告会议组织及所有会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参会人员的差旅费、食宿费、会议材料费、专家咨询费、场地费等)、项目相关方沟通协调费用，并负责审查（咨询）会议申请、与审查（咨询）单位沟通、会议安排、审查（咨询）后的沟通协调，以及取得审查（咨询）意见。



